

证券代码：688450

证券简称：光格科技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	13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三.....	14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四.....	19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9
议案五.....	2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六.....	27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7
议案七.....	2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8
议案八.....	29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29
议案九.....	30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30
议案十.....	3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1
议案十一.....	3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2
议案十二.....	3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3
议案十三.....	35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5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1）。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14 时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270 号澳洋顺昌大厦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明武
- 5、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9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一附件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的一年。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发展迈上新的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全面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主营业务、战略发展需求和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深耕新一代光纤传感网络、边缘计算网关、智能硬件以及资产数字化运维管理系统的行业应用推广，稳步推进公司的战略规划，秉承并践行公司“光明诚正，格物致知”的企业价值观，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持续创新，促进产品的优化升级，不断提高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1、公司经营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04,432,975.8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6,951,902.5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10%；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2,812,329.4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28%。本年利润下降主要系期间费用增长所致。

其中，销售费用 56,082,538.5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88%；管理费用 16,304,939.6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66%；研发费用 48,574,767.41 元，较上

年同期增加 42.51%；财务费用 1,613,431.7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79%。

报告期内，公司在电力电网、海上风电、市政综合管廊等领域持续加大市场拓展，持续深耕行业，满足客户需求，丰富产品种类和功能，优化产品性能和产品结构，增加更多产品附加值，解决更多客户的痛点需求，加强客户认可度，保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加强研发投入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引进高技术型研发人才，研发人员人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30 人，其中新增博士学历的专业研发人才 3 人，期间研发费用为 48,574,767.41 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 15.96%，均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合计研发项目 8 项，均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和技术能力提升来展开；累计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1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4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68 项。

2023 年，公司主编参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团体标准一项《城市综合管廊智慧化管理技术标准》（T/CMEA39-2023），该标准已经发布并实施。同时，公司获得苏州市 2023 年科技发展计划立项，通过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荣获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

持续的大幅度研发投入，构建了专业的研发队伍，积累了行业的专业技能和研发经验，为公司持续保持行业竞争壁垒、加深护城河、保持持续盈利能力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3、布局拓展新场景新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电力电网、海上风电、综合管廊等三个行业加强开拓的同时，也积极开拓探索以分布式光纤传感技术为核心的资产数字化运维管理系统在石油石化、交通、新能源陆上风电、储能、建筑物结构健康、热力管网、商业综合体、智慧水务等新行业、新场景的应用，取得积极成效，形成有效的行业解决方案，并有订单持续产生，为公司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奠定良好基础。

在石油石化领域，公司积极开拓分布式光纤传感技术在油气管线泄漏监测和防外破监测、LNG 罐体珍珠岩沉降监测、油罐、场站、炼化厂内设备设施的监测运维等场景下的应用解决方案；在港口交通领域，公司积极投入资源，探索港口

智慧运维、高速公路智慧运维、道路边坡沉降、桥梁隧道的结构健康等场景下的应用解决方案等，为上述国民经济重要领域的设备设施的数字化智慧化运维水平的提升、提质、增效、保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二、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2023 年各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0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 关于对公司财务报告予以确认并批准报出的议案；9.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议案；10.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11. 关于公司 2023 年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12.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13.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9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 关于豁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3. 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用于募投项目实施暨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7. 关于提请召开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7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5. 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6. 关于提请召开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 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4.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5. 关于聘任内审负责人的议案；6.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7.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8. 关于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公司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了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

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文件规范及相关修订情况，于 2023 年 11 月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十六项公司治理制度。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及配套公告格式指引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及时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核查。经核查，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为保护投资者依法享有的权利，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严

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作为公司信息汇集和对外披露的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工作。

公司建立了多渠道沟通平台，通过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调研、召开业绩说明会、接收邮件、投资者热线以及上证 e 互动等形式及时回复投资者的问题，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上证路演中心举行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投资者交流会，2023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回复 e 互动提问 35 项，同时在公司官方网站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传递公司信息，建立并维护投资者与公司的长期信任关系。

公司通过采用累积投票、网络投票等方式，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公司上市后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六、董事会 2024 年经营及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紧抓国内新基建、大规模设备更新、设备设施运维需求持续加大的行业机会，积极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市场，加速新行业应用落地，持续提高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核心技术领先优势

严格执行公司募投项目的规划，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股东回报。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继续积极引入高学历、高层次、高素质的专业技术研发人员，提升研发团队的技术实力，丰富产品线，瞄准未来客户需求，更好落实“应用一代，预研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策略。

2、加大营销队伍建设，积极开拓新行业新应用

公司根据发展目标战略的要求，对市场营销队伍进行持续优化提升和调整，持续引入高层次、高素质的专业销售人员，形成电力团队、海上风电新能源团队、市政综合管廊团队、交通港口团队、新产品拓展推广团队等几大主力营销团队，同时配备高效专业的商务投标、售前技术支持团队，紧紧抓住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公司发展的战略机遇，为实现业绩发展进入新的里程碑阶段，打下坚实基础。

3、激活管理组织效率，提升业务管理精益化水平

公司不断调整优化组织架构，引入数字化精益化的管理工具和管理思想，借助专业的 ERP、CRM、研发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等工具，进一步打通公司内部业务流转过程中的壁垒和障碍，实现业务数据高度共享，高效流转，缩短组织决策流程，提高对内和对外的响应效率，进一步降低管理中的沟通成本。

4、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科学有效规范决策

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的作用，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公司管理层人员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决议下，不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编制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静）》《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小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欧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三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三附件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也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0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对公司财务报告予以确认并批准报出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9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豁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 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用于募投项目实施暨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7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关于豁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较为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

（五）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募集资金使用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特此报告。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议案四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司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五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订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五附件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公司全体员工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当期市场形势，致力于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43.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5.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10%。

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的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30,443.30	30,090.35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5.19	6,914.96	-3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1.23	6,718.70	-3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9.96	212.01	-1,96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631.21	26,074.50	320.45
总资产	131,035.45	46,124.46	184.0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变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1.40	-4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1.40	-4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1.36	-4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6	30.66	降低 23.0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99	29.79	降低 22.8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5.96	11.33	提升 4.63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
货币资金	22,869.82	5,961.92	283.60
应收票据	97.09	481.47	-79.84
应收账款	34,491.96	24,042.92	43.46
应收款项融资	344.31	8.88	3,776.50
预付款项	166.19	100.56	65.27
其他应收款	213.72	96.05	122.52
存货	4,474.53	6,088.94	-26.51
合同资产	1,143.69	1,564.88	-26.92
其他流动资产	23,845.43	314.76	7,475.77
流动资产合计	87,646.73	38,660.37	126.71
债权投资	30,370.38		100.00
固定资产	251.19	186.51	34.68
在建工程	5,907.30	437.09	1,251.50
使用权资产	315.37	121.35	159.87
无形资产	4,219.12	4,377.80	-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1.47	1,149.38	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3.91	1,183.10	-3.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88.73	7,464.10	481.30
总资产	131,035.45	46,124.46	184.09

主要资产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2023 年末总资产较 2022 年末增长 184.09%，增长金额 84,910.99 万元，主要

系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在建工程大幅增长所致，其中主要项目变动原因分别是：

- (1) 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公司成功发行新股后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2)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2023年末公司采用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减少所致。
- (3)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公司下游客户项目回款节奏放缓所致。
- (4)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主要系2023年末公司采用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 (5)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公司预付房租物业费增加所致。
- (6)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公司投标保证金的增加所致。
- (7)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 (8) 债权投资增加：主要系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 (9) 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新增一台交通设备以及部分电子办公设备所致。
- (10)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公司新建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投入所致。
- (11) 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因人员增加而新增生产及办公租赁所致。

2、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
短期借款	9,026.45	7,786.63	15.92
应付票据	1,307.36	963.38	35.71
应付账款	7,374.85	7,457.77	-1.11
合同负债	1,062.43	1,047.18	1.46
应付职工薪酬	1,288.96	1,345.99	-4.24
应交税费	827.29	1,069.17	-22.62
其他应付款	234.54	224.32	4.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37	109.88	85.09
其他流动负债	6.15	17.91	-65.68
流动负债合计	21,331.41	20,022.23	6.54
租赁负债	72.83	10.70	580.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83	27.74	162.56
负债合计	21,404.24	20,049.96	6.75

主要负债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2023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6.75%，增长金额 1,354.28 万元，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增长所致，其中主要项目变动原因分别是：

(1)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方式增加所致。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而新增生产及办公租赁所致。

(3) 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减少：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4) 租赁负债增加：主要系新增租赁导致租赁付款额增加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
股本	6,600.00	4,950.00	33.33
资本公积	80,151.81	2,940.29	2,625.98
盈余公积	1,344.79	1,132.63	18.73
未分配利润	21,534.61	17,051.58	26.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631.21	26,074.50	320.45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2023 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较 2022 年末增长 320.45%，增长金额 83,556.71 万元，主要指标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股本和公积金增加：是本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本和股本公积金额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是按法律规定的比例计提的新增盈余公积。

(3)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增加：是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扣除计提的盈余公积后剩余的部分。

(二) 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变动 (%)
营业收入	30,443.30	30,090.35	1.17
营业成本	13,064.37	12,528.32	4.28
销售费用	5,608.25	4,881.84	14.88
管理费用	1,630.49	1,422.06	14.66
财务费用	161.34	140.55	14.79
研发费用	4,857.48	3,408.43	42.51
投资收益	714.65	-1.61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865.36	-677.0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23.15	-203.98	不适用
净利润	4,695.19	6,914.96	-32.10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43.3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7%，当年实现净利润 4,695.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10%，影响净利润因数和变动原因主要为：

(1) 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提高长期竞争力，抓住未来市场发展机会，加大研发投入，引进更多高层次高学历的研发人员，研发人员数量及素质的提升导致薪酬支出大幅增加。

(2)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所致。

(3)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期末应收款项增加，相关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4)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合同资产中部分质保金到期转至应收账款，相应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9.96	212.01	-196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01.19	-907.3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69.05	5,159.42	1,436.39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较 2022 年度变动幅度较大，其中各项现金变动原因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导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募集资金购买可转让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行为金额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成功发行新股后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六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1,216,478.5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21,647.8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29,049,106.28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48,143,937.00 元。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现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的总股本 6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20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520,000.00 元（含税）。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八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2023 年经营完成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汇报如下：

姓名	薪酬/津贴 (单位：万元)
姜明武	112.13
尹瑞城	76.61
张树龙	81.88
陈科新	82.98
郑树生	0.00
王力	0.00
周静	6.30
徐小华	6.30
欧攀	6.30

注：1.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2.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管理职务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3.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董事津贴。4. 上述薪酬统计不包括股份支付金额。

本议案与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2024 年 4 月 12 日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九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2023 年经营完成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汇报如下：

姓名	薪酬/津贴 (单位：万元)
周立	40.25
卢青	28.81
张剑	31.73

注：1. 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管理职务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2.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监事津贴。3. 上述薪酬统计不包括股份支付金额。

本议案与全体监事存在利害关系，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监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十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2.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管理职务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3.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董事津贴。
4.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5. 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本议案与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2024 年 4 月 12 日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十一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1. 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管理职务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监事津贴。

3. 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本议案与全体监事存在利害关系，2024 年 4 月 24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监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8,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信用贷款、应收账款保理、资产抵押贷款、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最终核定为准。前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以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有效期内，且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款等融资业务，并提请授权董事长姜明武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额度内处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相关事宜。

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所属公司	序号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万元)
母公司	1	中国农业银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8,000
母公司	2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6,000
母公司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8,000
母公司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5,000
母公司	5	招商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0,000
母公司	6	民生银行苏州分行	5,000
母公司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000
母公司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0
母公司	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母公司	10	宁波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0,000
母公司	11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3,000
母公司	12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	7,000
子公司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子公司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1,000
合计			98,000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议案之日止。在授信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期限和金额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授信时间以及授

信额度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十三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

议案十三附件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础和范围

1、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4 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4 年度财务预算

- 1、营业收入：34,572.01 万元，同比增长 13.56%；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93.51 万元，同比增长 12.74%。

四、重要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不代表本公司 2024 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

基于前述不确定因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